

证券代码：600460

股票简称：士兰微

编号：临 2008-038

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子公司杭州士兰集成电路有限公司
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08〕172号）和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（国科发火〔2008〕362号），浙江省科学技术厅、浙江省财政厅、浙江省国家税务局、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“浙科发高〔2008〕336号”文件，认定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士兰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为2008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，认定有效期为3年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等相关规定，该公司企业所得税将减按15%的税率征收。目前，该公司企业所得税按25%的税率计缴，该公司将按照文件的精神，及时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减税手续，尽早落实有关税收优惠政策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08年12月30日